

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车间复产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仙居厂区碘造影剂系列产品的生产车间均已恢复正常生产。

一、事故基本情况

2020年7月27日晚上19时10分许，公司位于仙居县现代工业集聚区（以下简称“仙居厂区”）的碘海醇粗品生产车间发生爆炸事故并引发火灾。事故发生后，公司及政府部门立即启动应急预案，组织全厂作业人员撤离。台州市委、市政府对本次事故作出指示，市、县相关领导赶赴现场指导救援处置工作，市、县应急管理和消防救援部门迅速组织开展扑救，调集临海、仙居4支消防队伍赶赴现场救援，第一时间将受伤人员送往当地医院救治。厂区所有车间中间罐与罐区之间的管道进行了紧急切断，火情于7月27日晚19时40分得到控制。

本次事故造成2名人员重伤，经抢救无效死亡，另有2名人员轻伤。公司已于2020年7月28日及7月29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车间发生爆炸事故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4）及《关于公司车间发生爆炸事故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65），对本次事故的情况进行了相应披露。

二、公司复产的进展情况

2020年9月27日，公司收到了仙居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的《仙居县人民政府关于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7.27”泄露爆炸事故调查报告的批复》及随附的仙居县应急管理局牵头组成的事故调查组出具的《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7.27”泄露爆炸事故调查报告》。2020年9月26日，仙居县应急管理局出具了《整改复查意见书》，同意公司仙居厂区用于

生产碘海醇、碘克沙醇原料药的十二车间及十三车间恢复生产，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28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车间发生爆炸事故的进展及部分复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5）。

2020 年 11 月 9 日，仙居县应急管理局出具了关于公司车间恢复生产的《整改复查意见书》，同意公司用于生产碘帕醇原料药的五车间恢复生产。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仙居厂区的碘造影剂系列产品生产车间均已恢复正常生产。

2019 年度，公司仙居厂区碘造影剂系列产品占其营业收入的 90.07%。鉴于喹诺酮系列产品占公司营业收入比例较低，公司后续将根据仙居厂区喹诺酮产品生产线的实际情况及公司整体经营计划安排其进行整改和复产。

今后，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安全环保等工作管理机制，加强风险辨识与隐患排查治理，建立安全环保治理长效机制，杜绝此类安全生产事故发生，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十二日